

证券代码：430176

证券简称：中教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13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

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43 人

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976 人

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53 人

2021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25,019.83 万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12,666.22 万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38,723.78 万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9 家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09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 行业代码 | 行业门类 |
|------|------------------|
| 70 | 房地产业 |
| 34 | 通用设备制造业 |
| 72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39 |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 33 | 金属制造业 |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 行业代码 | 行业门类 |
|------|----------------------|
| N77 |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
| C39 |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 C37 |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
| C13 | 农副食品加工业 |
| C42 |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0,191.50 万元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8,403.82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 家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6140.49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1,5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崔志彪，1999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2010 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注册会计师：王志刚，2014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2016 年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始执业。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冯圆，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专注于企业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新三板、发债审计业务。2018 年开始负责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大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工作，审核经验丰富，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聘任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2)年审计收费 14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4 万元。

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25 日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

议，全票赞成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